

##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国石膏板案件的进展公告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新建材”）及北新建材的全资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泰山石膏”）在美国石膏板诉讼案件中考虑到诉讼成本及对北新建材及泰山石膏的潜在影响等因素后，北新建材及泰山石膏各自与其中一宗石膏板诉讼案的原告人 Lennar Homes, LLC 和 U.S. Home Corporation（统称“Lennar”）达成和解。

根据北新建材及泰山石膏各自与 Lennar 达成的和解条款，北新建材及泰山石膏已分别同意向 Lennar 支付 50 万美元及 600 万美元，以达成 Lennar 分别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提出的索赔的最终全面和解。前述和解款项应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前分批次付清，而 Lennar 已同意在收到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各自支付的全部和解款项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向佛罗里达州第十一司法巡回法院申请撤回其分别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提出的全部索赔和指控。

上述和解条款分别明确约定，达成该和解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应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承认北新建材或泰山石膏的石膏板产品有任何质量缺陷或为北新建材或泰山石膏承认在案件中负有任何法律责任。

有关和解的进一步详情，请参见北新建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刊登的公告。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应支付的和解款项合计占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经审计公司利润及收入比重较小。支付和解款项预计不会对北新建材或泰山石膏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本公司将继续跟进美国石膏板诉讼的进展，并将按照监管规定于有需要时再作出公告。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